

#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文件

热海大〔2017〕79号

---

##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关于成立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通知

五指山校区管理办公室，各二级学院，各处、室、馆和中心，附属中学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通用语言文字法》和《海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通用语言文字法〉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加强对我校语言文字工作的领导，推动我校语言文字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，经2017年6月14日第12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，决定成立海南热带海洋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，其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主任：杨兹举

副主任：陈宇明、郑力乔

成员：符玉梅、钟有桩、陈作聪、单岩、林尤利

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负责语言文字日常工作，办公室主任由郑力乔同志兼任，副主任由林尤利同志兼任，工作人员为人文社会科学学院及学校职能部门相关人员。

委员会主要职责：

一、做好学校推广普通话、推行规范汉字工作；

二、建立健全学校语言文字工作机构；

三、对师生普通话水平和使用规范汉字能力提出要求并组织培训和测试；

四、做好每年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期间校内外宣传活动；

五、加强语言文字规范化科学研究，提高语言文字工作科研水平；

六、协助和带动地方各级各类学校开展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工作，为语言文字工作提供理论咨询。

海南热带海洋学院

2017年7月30日